
2015 年度市级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濮阳市殡仪馆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濮阳市殡仪馆 2015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濮阳市殡仪馆201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濮阳市殡仪馆概况

一、濮阳市殡仪馆主要职责

提供殡葬服务。

二、濮阳市殡仪馆决算单位构成

濮阳市殡仪馆

第二部分

濮阳市殡仪馆 201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殡仪馆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846.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0.00	二、外交支出	31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2	
三、事业收入	4		四、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33	487.87
四、经营收入	5		五、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	6.17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债务还本支出	35	312.41
六、其他收入	7		七、其他支出	36	40
	17			46	
	18			47	
本年收入合计	22	846.45	本年支出合计	51	846.4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其中：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53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5		转入事业基金	54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5	
	27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6	
	28			57	
总计	29	846.45	总计	58	846.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殡仪馆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7.87	487.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6.98	66.9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6.98	66.98					
20810			社会福利	420.89	420.89					
2081004			殡葬	420.89	420.89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17	6.17					
21005			医疗保障	6.17	6.17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6.17	6.17					
229			其他支出	40.00	4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	4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0.00	40.00					
231			债务还本支出	312.41	312.41					
23102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312.41	312.41					
2310201			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12.41	312.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殡仪馆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46.45	494.04	352.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7.87	487.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6.98	66.9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6.98	66.98				
20810			社会福利	420.89	420.89				
2081004			殡葬	420.89	420.89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17	6.17				
21005			医疗保障	6.17	6.17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6.17	6.17				
229			其他支出	40.00		4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		4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0.00		40.00			
231			债务还本支出	312.41		312.41			
23102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312.41		312.41			
2310201			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12.41		312.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殡仪馆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06.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0.00	二、外交支出	29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487.87	487.87	
	5		五、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6.17	6.17	
	6		六、债务还本支出	33	312.41	312.41	
	7		七、其他支出	34	40	40	
	8						
	9						
本年收入合计	22	846.45	本年支出合计	49	846.45	806.45	4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52			
	26			53			
总计	27	846.45	总计	54	846.45	806.45	4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殡仪馆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806.45	494.04	312.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7.87	487.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6.98	66.9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6.98	66.98	
20810			社会福利	420.89	420.89	
2081004			殡葬	420.89	420.89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17	6.17	
21005			医疗保障	6.17	6.17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6.17	6.17	
231			债务还本支出	312.41		312.41
23102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312.41		312.41
2310201			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12.41		312.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殡仪馆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项	栏次	7	8	9	10
			合计	494.04	494.04	312.41	181.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7.87	487.87	306.24	181.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6.98	66.98	66.9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6.98	66.98	66.98	
20810			社会福利	420.89	420.89	239.26	181.63
2081004			殡葬	420.89	420.89	239.26	181.63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17	6.17	6.17	
21005			医疗保障	6.17	6.17	6.17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6.17	6.17	6.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殡仪馆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2015 年度预算数						2015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注：2015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殡仪馆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合 计	基 本 支 出 结 转	项 目 支 出 结 转 和 结 余	合 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合 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合 计	基 本 支 出 结 转	项 目 支 出 结 转 和 结 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项目支出 结转和 结余
合计									40.00		40.00	40.00		40.00			
229			其他支出						40.00		40.00	40.00		4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		40.00	40.00		4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0.00		40.00	40.00		4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濮阳市殡仪馆 201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濮阳市殡仪馆 2015 年收入总计 846.45 万元，支出总计 846.45 万元，与 2014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97.9 万元，增长 54.31 %。主要原因：增加了基础设施建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濮阳市殡仪馆本年收入合计 846.4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46.45 万元，占 10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濮阳市殡仪馆本年支出合计 846.4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94.04 万元，占 58.37 %；项目支出 352.41 万元，占 41.6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濮阳市殡仪馆 201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846.45 万元。与 2014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97.9 万元，增长 54.31 %。主要原因：增加了基础设施建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濮阳市殡仪馆 201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96.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6.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2.35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487.87 万元，占 60.5 %；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类）支出 6.17 万元，占 0.76 %；

债务还本支出（类）312.41万元，占38.74%。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296.11万元，支出决算为487.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4.7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工资调整、人员增加等。

（二）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算数不含事业单位医疗。

（三）债务还本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12.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算不含基础设施建设费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濮阳市殡仪馆2015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94.0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12.4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助学金、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181.6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

设备购置、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濮阳市殡仪馆2015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主要原因：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2015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14年减少1.3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

决算数比2014年减少1.3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濮阳市殡仪馆2015年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具体情况如下：购置专用设备。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濮阳市殡仪馆属于事业单位。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无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共有10辆业务用车，负责接运遗体；单位价值 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四）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六、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七、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服务（类）：是指濮阳市殡仪馆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殡葬服务等活动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濮阳市殡仪馆

2016年9月20日